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文件
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中国少年先锋队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作委员会

桂青联发〔2024〕20号



共青团广西区委 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自治区文联 广西少工委关于举办
2024年广西青少年文化艺术大赛的通知

各市团委、教育局、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文联、少工委，
各高等学校：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

重要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西工作论述的重要要求，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文化艺术的形式展示在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下，广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光辉成就，讲述八桂大地民族团结、边疆安稳、人民安居乐业的生动故事，唱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时代主旋律，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大力营造爱国奉献、团结奋进的浓厚社会氛围。经研究，共青团广西区委、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自治区文联、广西少工委决定联合举办 2024 年广西青少年文化艺术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共青团广西区委、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自治区文联、广西少工委

承办单位：广西青少年活动中心（广西志愿者指导中心）

协办单位：各市团委、教育局、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文联、少工委，《广西少年报》编辑部、广西青年志愿者协会、广西青年美术家协会、广西青年书法家协会、广西海陆空模型运动协会、中国舞蹈家协会街舞委员会广西联盟、广西旅发南国体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大赛组委会），各主办单位

为大赛组委会成员单位，大赛组委会成员由各主办单位有关负责同志组成，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

大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广西青少年活动中心（广西志愿者指导中心），负责大赛日常事务。广西旅发南国体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协办单位负责协助广西青少年活动中心（广西志愿者指导中心）统筹推进大赛各专项赛、配套活动、赛事保障等大赛相关事宜。

大赛设立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推荐相关领域专家学者组成，负责大赛的评审工作。

三、参赛对象

全区 6—35 周岁青少年

四、大赛地点

（一）初赛：南宁、桂林、梧州、北海分赛区

（二）决赛：南宁

五、时间安排

报名时间：北海分赛区即日起至 8 月 18 日

桂林分赛区即日起至 8 月 31 日

梧州分赛区即日起至 9 月 8 日

南宁分赛区即日起至 9 月 13 日

初赛时间：2024 年 8 至 9 月

北海分赛区 8 月 24 日—25 日

桂林分赛区 9 月 7 日—8 日

梧州分赛区 9 月 15 日—16 日

南宁分赛区 9 月 21 日—22 日

决赛时间：2024 年 10 月中下旬

六、活动内容

大赛由文化艺术传承、文化艺术实践、文化艺术创新等 3 个专项组成。

（一）文化艺术传承专项赛

文化艺术传承专项赛旨在通过美术、书法等传统文艺形式，弘扬和传承中国传统文化艺术精髓，增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自信和自主探究，深刻理解文化艺术内涵，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信。

1.美术板块，以“壮美广西·描绘青春”为着力点，通过水彩画、彩色铅笔画、国画等作品形式，描绘在党中央的领导下，广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辉煌成就，展现广大青少年坚定不移跟党走，为党和人民奋斗的青春风貌，凝聚各族各界青少年建功新时代、奋进新征程的青春力量。

2.书法板块，以“壮美广西·抒写青春”为着力点，通过软笔书法的作品形式，面向全区广大青少年深入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进一步加强思想引领，增强文化自信，让民族团结意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融化于众，展现广大青少年在奋力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中的良好风貌。

（二）文化艺术实践专项赛

文化艺术实践专项赛旨在鼓励青少年通过舞蹈、声乐等文艺形式，在现场进行展示和呈现。在锻炼文化艺术探索能力的同时，充分利用现场展示的特点，激发文化艺术作品现场的再次创造和实践相融合，积极推动文化艺术的实践发展。

1.舞蹈板块，以“壮美广西·舞动青春”为着力点，以中国舞、街舞等舞蹈形式展现我区广大青少年自强不息、朝气蓬勃的良好精神风貌，激励青少年积极将自己的青春活力融入到新时代壮美广西建设中，舞动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广西篇章进程中激昂的青春旋律。

2.声乐板块，以“壮美广西·唱响青春”为着力点，以民族、流行等演唱形式展现我区广大青少年充满朝气和活力的形象，以激扬的旋律抒发广大青少年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感受灿烂阳光，展望美好未来，共同迎接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大力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伟大祖国好、人民军队好、各族人民好的主旋律。

（三）文化艺术创新专项赛

文化艺术创新专项赛旨在通过航模比赛激发青少年创新思维、实践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营造浓郁的文艺创新氛围，激发学生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兴趣，不断促进文艺新形态的繁荣发展。

航模板块，以“壮美广西·扬帆青春”为着力点，通过海航、陆航、空航等形式，充分发挥航模在激发青少年爱国主义情怀和创新精神方面的独特优势和重要作用，面向全区广大青少年深入开展爱国主义宣传教育和科学文化教育，有效引领广大青少年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接续奋斗。

七、报名方式

本届大赛采取线上报名，参赛选手可以个人或团体的形式报名，登陆广西青少年文化艺术大赛报名通道<http://sub.gxnews.com.cn/subject/2024/2024qsnwhysds/index.html>或扫描二维码报名。



(微信扫码二维码报名)

参赛选手可通过校园报名或社会报名其中一种方式进行报

名，每位参赛选手仅限报名一个专项一个板块一个组别，参赛选手可根据自身需求选择一个比赛场地进行报名（报名成功后不可修改，如未按照比赛时间抵达考场的选手视为弃权）。参赛选手须自行购买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凭参保凭证方可成功报名参加初、决赛。

本次大赛不收取任何费用，自愿参加。凡报名参赛则视为认可大赛的各项规则要求。

八、竞赛要求

各专项赛根据年龄分为小学组、中学组、青年组，小学组、中学组以实际报名节点所在年级为准，青年组年龄范围为 18—35 岁。

（一）文化艺术传承专项赛

1. 美术板块

（1）美术板块分为 3 个组别：小学组（水彩画、彩色铅笔画）、中学组（水彩画、彩色铅笔画、国画）、青年组（国画）。

（2）美术板块初赛和决赛均为现场作画、现场评分的方式进行，主办单位将提供 36×51cm 水彩纸张作为水彩画、彩色铅笔画比赛用纸，提供可自行裁剪的四尺三开国画专用纸作为国画比赛用纸，其它相关用具需参赛者自行携带。

（3）美术板块初赛和决赛参赛选手可自行携带画垫或毛毡垫，如发生颜料倾洒等不可逆的场地损失，由学生及其家长承担。

（4）小学组、中学组现场比赛时间限时 1 小时，青年组限

时 3 小时。

(5) 初赛不限主题，决赛设定相关主题范围，采取评委老师综合评审打分的形式，决出入围决赛作品和决赛获奖作品。

2. 书法板块

(1) 书法板块分为 3 个组别：小学组、中学组、青年组，参赛作品仅限软笔书法。

(2) 书法板块初赛和决赛均为现场创作、现场评分的方式进行，主办单位将提供 68×45cm 的四尺三开半生熟宣纸作为书法专项比赛用纸，其它相关用具需参赛者自行携带。

(3) 各组比赛限时 1 小时。

(4) 书法板块初赛和决赛，参赛选手可自行携带画垫或毛毡垫，如发生墨水倾洒等不可逆的场地损失，由学生及其家长承担。

(5) 初赛不限主题，决赛设定相关主题范围，采取评委老师综合评审打分的形式，决出入围决赛作品和决赛获奖作品。

(二) 文化艺术实践专项赛

1. 舞蹈板块

(1) 舞蹈板块分为 5 个组别：小学组（中国舞）、小学组（街舞）、中学组（中国舞）、中学组（街舞）、青年组（街舞）。参赛年龄以参赛团队成员平均年龄为划分组别依据。

(2) 舞蹈板块初赛和决赛均为现场公开比赛，评委老师现场打分，公开亮分，现场出总排名的方式进行。

(3) 本届舞蹈板块仅限群舞，每队人数不少于 8 人、不多于 25 人，初赛舞蹈时长不超过 3 分钟（含进场、退场），决赛舞蹈时长不超过 6 分钟（含进场、退场）。

(4) 舞蹈板块比赛不限主题，舞蹈主体风格应青春、健康、积极向上。

(5) 舞蹈音乐自备，请各舞蹈队伍领队于初赛、决赛抽签时，提交 MP3 格式的音乐伴奏（U 盘或光盘），音乐伴奏原则上不用外文、外语歌曲音乐。

(6) 参赛选手应着合适比赛风格的舞蹈服装，不得过分暴露，不得有反映暴力、色情、反动等内容，不得有不健康内容的图案、文字、饰物和道具，如有违反将取消比赛资格。

(7) 曾在往届广西青少年文化艺术大赛中获奖的舞蹈作品，不再参与本次大赛评选。

2. 声乐板块

(1) 声乐板块分为 2 个组别：青年组（民族唱法）、青年组（流行唱法）。

(2) 本届声乐板块仅限独唱，不设合唱等其他形式。

(3) 声乐板块的初赛和决赛均为现场比赛、现场评分的方式进行。

(4) 初赛仅限现场清唱，不接受任何形式的伴奏，演唱总时长不超过 2 分钟 30 秒（含进场、退场）；决赛需在抽签同时

提交 MP3 格式的音乐伴奏（U 盘或光盘），演唱总时长不超过 5 分钟（含进场、退场）。

（5）声乐板块参赛曲目不限主题，比赛曲目应青春、健康、积极向上，不得有反映暴力、色情、反动等内容，服装不得有不健康内容的图案、文字、饰物和道具，如有违反将取消比赛资格。

（三）文化艺术创新专项赛

1. 航模板块

（1）航模板块分为 6 个组别：小学组（海航）、小学组（陆航）、小学组（空航）、中学组（海航）、中学组（陆航）、中学组（空航）。

（2）本届航模板块仅限个人赛。

（3）航模板块初赛和决赛均为现场公开比赛，裁判员依据项目规则评定，按照参赛选手的实际得分进行名次排序，按名次决出入围决赛的参赛选手。

（4）参赛选手须自备比赛器材，大赛不提供、不售卖比赛器材。

九、奖项设置

1. 初赛美术、书法板块根据评委老师打分，取各分赛区（南宁、桂林、梧州、北海）各组别排名前 10 的作品晋级决赛；舞蹈、声乐、航模板块根据评委老师打分，取各分赛区（南宁、桂林、梧州、北海）各组别排名前 5 的作品晋级决赛。

2.决赛各专项赛按不同板块不同组别作品得分从高到低设定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其中一等奖约占比 6%、二等奖约占比 12%、三等奖约占比 32%、优秀奖约占比 50%。

3.大赛另设优秀指导老师奖，获得大赛一、二、三等奖作品的指导老师荣获优秀指导老师奖，个人项目限报 1 名指导老师，团体项目限报 2 名指导老师。

十、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单位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本次大赛，加强大赛组织领导，坚持思想性、公益性、普遍性、时代性原则，按照大赛通知的相关要求，积极开展相关工作，严禁借大赛名义进入校园开展或变相开展商业活动，严禁组织参赛学生参与商业活动。请南宁、桂林、梧州、北海市团委分别指派 1 名分管负责同志和 1 名在职人员，协助开展南宁、桂林、梧州、北海分赛区初赛相关工作，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前填写好《2024 年广西青少年文化艺术大赛分赛区工作人员信息统计表》（附件 1），发送至 gxqsnzx@126.com。

（二）广泛发动，彰显特色。各市团委、教育局、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文联、少工委等部门要充分发动宣传，调动各领域内广大青少年参与的积极性，并结合当地实际，深入挖掘优秀作品。要坚持育人宗旨，把人才培养作为大赛的首要目标，不断完善文化艺术人才培养模式和文化艺术人才激励机制。有条件

的地区、单位（学校）可举办本辖区、本单位（学校）内选拔赛，择优推荐参赛。

（三）加强宣传，扩大影响。各单位各部门要充分整合宣传资源、畅通宣传渠道，运用好报纸、电视、广播、网站、新媒体等传播平台，及时报道大赛动态，全面展示大赛成果，切实增强大赛的引领性、时效性和感染力，营造浓厚的大赛氛围。要注重做好大赛前期宣传工作，为大赛组织发动和有序开展打好基础。

（四）健全机制，确保安全。各单位各部门要深刻认识到大赛安全保障工作的重要性，要建立健全安全保障工作机制，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和时间表，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提前向相关部门报备活动信息，包括活动时间、地点、参与人数、活动内容等，确保活动信息真实准确；要制定科学合理的应急预案，明确应急处置流程、责任分工和应对措施等，筑牢安全防线，确保大赛安全顺利进行。

本次大赛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未尽事宜，请及时联系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联系人及电话：潘堃盈、韦欣慧，0771—3822520。

美术板块：沈 源，13064939823；

书法板块：廖 敏，13014850663；

舞蹈板块：刘彦廷，15507738883；

声乐板块：甘海心，18677199157；

航模板块：周小娇，19296718761。

附件：1.2024年广西青少年文化艺术大赛分赛区工作人员信息统计表

2.2024年广西青少年文化艺术大赛报名表

3.2024年广西青少年文化艺术大赛团体报名汇总表



附件 1

2024 年广西青少年文化艺术大赛分赛区工作人员信息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单位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备注

备注：请南宁、桂林、梧州、北海市团委分别指派 1 名分管负责同志和 1 名在职人员，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前填好发送至 gxqsnzx@126.com。

附件 2—1

2024 年广西青少年文化艺术大赛报名表

(美术板块、书法板块、声乐板块、航模板块)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单位及职务/ 学校院系年级专业			联系电话				
第二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参赛者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							
参赛专项			作品组别				
作品名称							
指导老师姓名 (个人项目限报 1 名)			指导老师 单位及职务				
参赛作品概述 (300 字以内)							
承诺书	<p>本人承诺：</p> <p>1.参赛作品为本人自主完成，不存在抄袭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作品创作过程均严格遵守大赛各项规则要求，如违反赛事规则，本人愿承担相应责任及后果。</p> <p>2.自参赛作品提交之日起，即视为大赛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对参赛作品（项目）无偿拥有推荐、展览、发布、出版等使用权利。</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承诺人（未满 18 岁由法定监护人签字）： 年 月 日</p>						

附件 2—2

2024 年广西青少年文化艺术大赛报名表

（舞蹈板块）

团队名称		团队人数		团队年龄	平均年龄： 最大年龄： 最小年龄：
团队成员姓名 (逐一填写)					
领队姓名		联系电话			
领队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					
参赛专项		作品组别			
作品名称					
指导老师姓名 (团体项目限报 2 名)		指导老师 单位及职务			
参赛作品概述 (300 字以内)					
承诺书	<p>本人承诺：</p> <p>1.参赛作品属于本团队自主完成，不存在抄袭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作品创作过程均严格遵守大赛各项规则要求，如违反赛事规则，本人愿承担相应责任及后果。</p> <p>2.自参赛作品提交之日起，即视为大赛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对参赛作品（项目）无偿拥有推荐、展览、发布、出版等使用权利。</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承诺人（由领队签字生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3

2024 年广西青少年文化艺术大赛团体报名汇总表

填报单位/学校（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民族	参赛专项	作品组别	作品名称	身份证号	身份类别	未成年人的监护人姓名	联系电话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备注：1.此表为学校或其他单位、集体报名汇总表；
2.身份类别分为：领队、参赛选手。

